

# 云南省民族商会简报

商会秘书处

〔2022年第十期〕

2022年6月6日

## 云南省民族商会召开2022年会员吸收专题会议

2022年6月6日,云南省民族商会在昆明市文化空间召开2022年会员吸收专题会议,会议由代理会长杨振主持,代理秘书长王耀、副秘书长马亚斌,会员处陆自发,办公室杨璇、谢天明、严文利参加会议。



杨振对《会员吸收工作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云南省民族商会会员吸收奖惩措施》《云南省民族商会文件》(云民商〔2022〕16号)《云南省民族商会文件》(云民商〔2022〕17号)《云南省民族商会(会员档案)标准化总表》等资料进行详细介绍。

会议指出,按标准化吸收会员,未来将专题会议常态化。商会所有的工作必须要按照标准化流程进行,必须合理合法,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,建立商会诚信机制,打造诚信商会,树立商会社会公信力,加大影响力,让外界对民族商会更有信心。

云南省民族商会简报(第十期) 1/2

会议强调,商会所有人员需严格按照《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条例》《云南省民族商会章程》开展业务,商会各项工作开展必须标准化、规范化。



会议明确了会员单位、理事单位、副理事长单位、理事长单位、荣誉理事长单位、荣誉会长单位、荣誉主席单位的入会待遇,并安排相关人员对接具体事项。

会议最后,要求秘书处重新整理会员资料,按标准化要求存档;会员处工作要严格按照《云南省民族商会文件》(云民商〔2022〕16号)《云南省民族商会文件》(云民商〔2022〕17号)文件要求执行。

抄报:省委统战部、省人大民委、省民宗委、省民政厅。

抄送:常设机构、办事机构、职能机构、分支机构、实体机构。

云南省民族商会秘书处

公开日期:2022年6月7日

云南省民族商会简报(第十期) 2/2

